中国共产党宁乡市委员会宣传部  
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职能职责：**

市委宣传部贯彻落实党中央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委、长沙市委、宁乡市委关于宣传思想工作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宣传思想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拟订和推进实施全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重大方针政策和事业发展总体规划。

2.统筹协调全市党的意识形态工作，组织协调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督查与考核，配合巡察工作开展专项检查。

3.统筹指导协调全市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传工作。负责为全市各级党组（党委、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提供服务，组织实施理论宣讲活动。

4.负责规划组织全局性思想政治工作，配合市委组织部做好党员教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和改进群众思想教育工作。

5.统筹分析研判和引导社会舆论，指导协调市直相关新闻单位工作。

6.拟订全市新闻出版业的管理政策并督促落实。负责全市新闻出版、印刷、电影行业等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监督管理。指导协调全市“扫黄打非”工作。

7.从宏观上统筹指导协调全市互联网宣传和信息内容管理工作。

8.统筹指导协调推动全市精神文化产品的创作和生产。

9.负责管理全市电影行政事务，。

10.统筹协调全市对外宣传工作。

11.统筹协调组织开展全市新闻发布工作。

12.负责落实中央、省、长沙市、宁乡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工作部署，统筹协调组织全国文明城市建设工作。

13.受市委委托，会同市委组织部管理新闻、文化、社会科学研究和互联网信息等方面市直宣传文化单位的领导干部。主管全市企事业单位政工人员的初级职称评定和中高级职称申报工作。

14.对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互联网宣传和信息内容管理方面的工作实施方针、政策的指导。归口领导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市融媒体中心。受市委委托，代管市文化艺术界联合会、市社会科学联合会。

15.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我部门为全额拨款行政单位，单位内设科室7个（办公室、理教科、意识形态科、文化科、文明科、未成科、外宣科），二级事业单位2个（新闻中心、文产中心），行政编制12个，机关工勤编1个，事业编制15个。2020年12月底实有在职正式职工23人，合同制聘用人员1人，退休3人。

**(三)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1.举办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秘书培训班，进一步推动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范化制度化，迅速推进《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学习宣传和发行工作。

2.壮大主流舆论，唱响昂扬旋律。一是疫情防控深入人心。推出宣传报道7000余篇。其中央视《午间30分》《新闻直播间》《朝闻天下》等栏目连续刊发报道7篇，《人民日报》综合2篇，新华社连续刊文3篇。创作发布文艺抗“疫”作品100余个，工作经验获得省委宣传部《每日要情》推介。二是竞赛活动氛围浓厚。

3.围绕中心工作，汇集磅礴力量。一是文明城市创建成果丰硕。召开文明委全会，由市领导牵头，梳理36项重点任务清单，解决了一些群众反映强烈和长期遗留的“硬骨头”“老大难”问题，在全市上下的共同努力下，顺利迎接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国检，成功入选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

**(四)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2020年宁乡市委员会宣传部本年收入为2431.9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431.97万元，占总收入的100％，其他收入0万元，占总收入的0％；本年支出2431.97万元，按项目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5.82万元，占总支出的82.8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54.28万元，占总支出的14.5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8.78万元，占总支出的1.18％，卫生健康支出15.31万元，占总支出的0.63％，住房保障支出17.78占总支出的0.73％。按支出性质区分，基本支出438.41万元，占全年总支出18.03%；项目支出1993.56万元，占全年总支出81.97%。

二、部门整体支出资金管理及使用情况

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2431.9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38.41万元；项目支出1993.56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2020年度基本支出438.4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56.31万元，日常公用经费82.10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三公” 经费总支出情况

2020年“三公”经费决算数为4.54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2.0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5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2.51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我单位严格按程序和规定标准控制公务接待支出，厉行节约，不存在公款大吃大喝现象及参与高消费娱乐等情况，同时对公车运行费用也加强了管理，实行定点维修、定点加油措施，三公经费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无超支情况。

**（二）项目支出**

2020年度本单位项目支出总资金决算数为1993.56万元。

1．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0年本单位收到各级项目资金1993.56万元，项目资金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对市专项补助等。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本年已投入使用各级项目资金1993.5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639.28万元，占总支出的82.2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54.28万元，占总支出的17.77％。通过自查，项目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使用规范，专款专用，无随意调整现象，资金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我单位针对项目资金管理制定了《机关管理制度》，包含资金、资产、财务等方面具体的细节要求，结合相关政策、规定予以落实，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三、部门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项目实施单位宁乡市委宣传部财务管理制度健全，2020年各项目组织过程合法合规，重大项目支出，由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决定，采购过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湖南省政府采购非公开招标采购方式审批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进行招投标采购，经费使用严格按照项目的实施进度进行支付，项目管理都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资金等情况。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执行财经纪律，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反对四风、厉行节约，确保财政资金的安全有效支出。

四、资产管理情况

本单位年初固定资产原值104.78万元，累计折旧53.47万元，净值51.31万元，年末固定资产原值108.06万元,累计折旧64.02万元，截至到2020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净值44.04万元。本单位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资产管理情况较好。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整体来看，市委员会宣传部2020年项目预算控制较好，特别是一般性支出节约程度较高，“三公经费”支出明显降低，进一步做到厉行节约，发挥了财政资金的最大经济效益，项目资金收入1993.56万元，支出1993.56万元，全部为财政资金，资金到位率100%，实际使用率100%，2020年资金使用的效率性较高，下阶段我单位将进一步完善单位各项制度，继续做好财政预决算、项目铺排、项目资金使用安排、项目成效跟踪等与绩效挂钩的各项流程，充分酝酿、严格把关，保障项目可持续发展。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无。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无。